

耶利米書第三十一-三十五章

第三十一章

請翻到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。

近來有人教導說，神已經永遠離棄以色列。神給以色列的所有應許和祝福，都已應驗在教會身上。因為我們借著聖靈，成了屬靈的以色列人。他們說，神已經棄絕了地上的以色列，所以，祂在約裏所設立的一切應許都適用於教會。這種教導產生不少解經難題，特別是有關末世論方面的難題。

如果他們說的是對的，那我們立刻就發現，教會必須經過末世大災難。在耶利米書第三十章裏面，我們看見神說，祂將使以色列人經過末世的大災難，即所謂“雅各遭難的日子”。

我們確定不疑的信念是，教會不會經過大災難，因為到那個時候，神的憤怒將傾倒在世人身上，而不是教會身上。

我們現在繼續查第31章的時候，知道它是第30章的延續。

「那時...」（耶利米書31：1）

「那時」是何時呢？看第三十章二十四節就會讀到：「**耶和華的烈怒必不轉消，直到祂心中所擬定的日子成就了，末後的日子你們要明白。**」（耶利米書30：24）可見，「那時」，就是「末後的日子」。

耶和華說：（耶利米書31：1）

那時，神會將以色列恢復到蒙神眷愛和恩寵的地位。

我必作以色列各家的神，他們必作我的子民。（耶利米書31：1）

在但以理書第九章，但以理正在尋求神的旨意。他知道神懲治以色列人的七十年即將完畢。整個第九章都說，他讀了耶利米書，他知道日子將到，所以禱告神，替以色列百姓承認他們所犯的罪，也接受神公義的審判，就是神使他們被擄到巴比倫第七十年。

但以理禱告的時候，有天使向他顯現，並且稱他為「大蒙眷愛的但以理」。神賜他聰明智慧，以明白末後將要發生在神百姓身上的事。

接下來第九章二十四節說：「為你本國的民和你聖城，已經定了七十個七，要止住罪過，除盡罪惡，贖盡罪孽，引進永義，」（但以理書9：24-26）

「你當知道，當明白，從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，直到有受膏君的時候，必有七個七，和六十二個七。正在艱難的時候，耶路撒冷城連街帶濠，都必重新建造。」（但以理書9：25）

六十二個七，也就是四百八十三年。從建造耶路撒冷的命令開始算起，要經過四百八十三年，彌賽亞才會來。主耶穌應驗了這個預定的時間，一天也沒有偏差。

現在，六十九個七年已經應驗。而最後一個「七」尚待應驗。

「過了六十二個七，那受膏者必被剪除，一無所有，」（但以理書9：26）

從那時起，猶太人要四散。而事實正是如此。而主耶穌也是照指定的時間來了。祂

不是受膏者，不是以建立神的永恆國度的王被引介出來，也不是應驗了所有的應許的彌賽亞；而是在十字架被剪除，以祂的死為贖盡了我們的罪孽，使我們與父神和好。除盡了罪惡。

正如我們關心的，祂真的阻止了罪，為我們成就了和平。但還有此後的三個應許還沒有實現，有待將來來成就。約賽亞被剪除之後，“有一個王將要來與以色列人簽定盟約，但在這七年的中間，也就是三年半的時候，他會使以色列人的祭司止息，而那毀壞可憎者將帶來荒涼，直到所定的結局。”

但以理接下來談到末後的第七十個七。他的確在在六十九個七與最後一個七之間清楚地劃出了一個界線。而主耶穌為世人從地上剪除後，猶太人被驅散到世界各地的每一個角落。直到上一輩人開展錫安運動，他們回到故土，在1948年重建國家。

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裏回答門徒們的問題——“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，有什麼預兆？”時，引用但以理書的預言說：**「你們看見先知但以理所說的，那行毀壞可憎的，站在聖地的時候，就要逃到曠野去。」**（馬太福音24：14-15）

但以理先知談到這個行毀壞可憎的敵基督時是怎麼說的？他說：在末日，敵基督要站在聖殿裏，自稱為神，命令猶太人停止一切祭祀，並要所有的人都敬拜他。

保羅在帖撒羅尼加第二章就談到敵基督將站在聖殿中，自稱是神，並要人把他當作神敬拜。

主耶穌也把這事當作末日來臨的預兆。祂再次對以色列人說：

「你們看見先知但以理所說的『那行毀壞可憎的』站在聖地（讀這經的人須要會意）。

那時，在猶太的，應當逃到山上；在房上的，不要下來拿家裏的東西；... 你們應當祈求，叫你們逃走的時候，不遇見冬天或是安息日。」（馬太福音24：15-20）

當然啟示錄告訴過我們，神將會給他們天使的翅膀，讓他們可逃到曠野。在那裏養活他們三年半的時間。可見，神將在一個七年的時期，專門處理以色列人的事情。現在，前六十九個七已經過去，第七十個七將決定他們民族的命運。而我們都在等著看最後一個七的來到。那要等到教會從地上被提以後，才會來到。

現在，神的靈正運行在教會裏面，教會是神在地上使用的器皿。但是神將在使教會被提後，再將祂的靈澆灌整個以色列人。祂要拯救整個以色列族。神並沒有丟棄他們，祂只是還沒有開始祂這方面的工作。以色列人將再次成為神立約的百姓。

神處理他們的事情的最後一個七年，也就是耶利米在第三十章所描述的“雅各遭難的時候”。這可是非常艱難的日子。他們將再度被從本土趕出，再度遭遇大屠殺。因為他們將彌賽亞帶到世界，撒旦要報復性地將憤恨傾倒在神的選民的身上。

借著敵基督的勢力，撒旦的目的想要把這些百姓完全滅盡。因此，在最後一個「七」的末期，主耶穌會再度降臨到地上。那時候以色列全家都會承認祂，接受祂做他們的救主，承認祂是彌賽亞，他們的主。我們要與他們聯合一起，在神的國度裏事奉神。

所以神說：「到那時，我要做他們的神，他們要做我的子民。」

耶和華如此說：「脫離刀劍的就是以色列人，我使他享安息的時候，他曾在曠野蒙恩。」古時耶和華向以色列顯現，說：「我以永遠的愛，愛你，因此我以慈愛，吸

引你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2-3）

這裏神宣告祂對以色列的愛是永遠的愛，永不改變的愛。

「以色列的民哪，我要再建立你，你就被建立。你必再以擊鼓為美，與歡樂的人一同跳舞而出。又必在撒瑪利亞的山上，栽種葡萄園，栽種的人要享用所結的果子。」
（耶利米書31：4-5）

現在，那一帶屬約旦河西岸。無論今天的政治局面如何，那裏都屬於以色列。他們將在屬約旦河西岸的撒瑪利亞重新種葡萄園。

「栽種的人要享用所結的果子。日子必到，以法蓮山上守望的人，必呼叫說：『起來罷，我們可上錫安，到耶和華我們的神那裏去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1：5-6）

基督再來的時候，將會坐在錫安山的寶座上，掌管一切。

耶和華如此說：「你們當為雅各歡樂歌唱，因萬國中為首的歡呼，當傳揚頌贊，說：『耶和華阿，求你拯救你的百姓以色列所剩下的人。』我必將他們從北方領來，從地極招聚，同著他們來的，有瞎子，瘸子，孕婦，產婦，他們必成為大幫回到這裏來。他們要哭泣而來，我要照他們懇求的引導他們，使他們在河水旁走正直的路，在其上不致絆跌，因為我是以色列的父，以法蓮是我的長子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7-9）

有意思的是，神宣稱以法蓮為祂的長子。我們從舊約故事知道，瑪拿西和以法蓮是兩兄弟，瑪拿西是長子。但神卻說，以法蓮是祂的長子。

可見，神說的長子不是通常所說的時間上的長子，而是兄弟中最傑出的一位。這讓我們能夠理解耶和華見證人用來誤解的經文。耶和華見證人認為這些經文證明耶穌不是神的兒子，或明顯是人，不是神。

「列國阿，要聽耶和華的話，傳揚在遠處的海島說：『趕散以色列的，必招聚他，又看守他，好像牧人看守羊群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1：10）

這是神的應許。祂說，是我打散了他們，我也要將他們招聚回來。

「因耶和華救贖了雅各，救贖他脫離比他更強之人的手。他們要來到錫安的高處歌唱，又流歸耶和華施恩之地，就是有五穀，新酒，和油，並羊羔，牛犢之地。他們的心必像澆灌的園子，他們也不再有一點愁煩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11-12）

在那榮耀的日子，他們將再度回到神的面前，與祂的兒子耶穌基督聯合。

「那時處女必歡樂跳舞，年少的年老的，也必一同歡樂，因為我要使他們的悲哀變為歡喜，並要安慰他們，使他們的愁煩轉為快樂。我必以肥油使祭司的心滿足。我的百姓也要因我的恩惠知足。」這是耶和華說的。耶和華如此說：「在拉瑪聽見號咷痛哭的聲音，是拉結哭他兒女不肯受安慰，因為他們都不在了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13-15）

馬太在他的福音書裏引用了這一段話，作為希律屠殺伯利恒城裏所有兩歲以下男嬰的預言。希律那樣做的目的是，要除掉東方博士來朝拜的，生下來做王的那一位。

馬太福音第二章說，約瑟在夢中被主指示，帶著小孩子同他母親從伯利恒逃亡到埃及。因為希律已下令殺掉伯利恒城內所有兩歲以內的小男孩子。馬太說，這應驗了

預言所說的：「在拉瑪聽見號淘大哭的聲音，是拉結哭他兒女，不肯受安慰，因為他們都不在了。」（馬太福音2：13，17-18）

馬太認為，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十五節的預言在這裏得到了應驗。自己讀這段經文時，我看不出這兩件事情有什麼關聯。可既然聖靈感動馬太說事情就是這樣，我就憑信心接受它。因為新約實在是最好的舊約注釋。

我感到非常稀奇，新約的作者，在聖靈的啟示上，竟然會看見許多舊約的預言，這樣奇妙地應驗在主耶穌身上。讀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時，我們看到上下文都是在講末日的預言。因著聖靈的感動，馬太突然看出這節經文是希律王殺害伯利恒男嬰的預言。這實在奇妙，實在是人不能知道的。

耶和華如此說：「你禁止聲音不要哀哭，禁止眼目不要流淚，因你所作之工，必有賞賜。他們必從敵國歸回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16）

神應許他們都會從仇敵之地回來。

耶和華說：「你末後必有指望，你的兒女必回到自己的境界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17）

因此，你們有希望，你們會回到自己的國境。

「我聽見以法蓮為自己悲歎，說：『你責罰我，我便受責罰，像不慣負軛的牛犢一樣，求你使我回轉，我便回轉，因為你是耶和華我的神。我回轉以後，就真正懊悔，受教以後，就拍腿歎息，我因擔當幼年的凌辱，就抱愧蒙羞。』耶和華說：以法蓮是我的愛子麼，是可喜悅的孩子麼，我每逢責備他，仍深顧念他，所以我的心腸戀慕他，我必要憐憫他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18-20）

注意神如何談到迷失的孩子——以法蓮。祂不是說：“我已永遠丟棄他。跟他斷絕了父子關係，與他無干了。”但是神講到祂會審判他：“我嚴厲地批評他們，但我切切地想念他們。實際上，我的心仍然愛他，憐憫他。”

「以色列民哪，你當為自己設立指路碑，豎起引路柱，你要留心向大路，就是你所去的原路。你當回轉，回轉到你這些城邑。背道的民哪，你反來複去要到幾時呢。耶和華在地上造了一件新事，就是女子護衛男子。」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，「我使被擄之人歸回的時候，他們在猶大地和其中的城邑，必再這樣說：公義的居所阿，聖山哪，願耶和華賜福給你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21-23）

到那時，又會有人宣告說：「哦！願耶和華賜福給你。」神說：“到那時，猶太地現在使用的語言到那時又要被人使用。我要將被擄的人歸回。他們要宣告說：“願神的祝福從正義的居所，聖潔的山臨到你。”

這裏還有一件事，就是現在重聚的以色列人又開始使用希伯來語了。重返以色列後，希伯來語已不再是以色列國的通用語言了。他們說的是希臘語和亞蘭語。只有做學問的學者、抄研經文的人才用希伯來語。

在巴比倫長大的兩代人都不學希伯來語。因為他們上的是巴比倫學校，朋友也是巴比倫人。很自然地，他們都用亞蘭語。這樣，他們回歸後，自然就會用亞蘭語作他們的通用語言。

可有趣的是，近代錫安運動的一部分之一就是，回歸應許之地後，他們又設定希伯來語作他們的民族語言。回歸後，人人都要學習希伯來語。因此，他們又開始說希伯

來語，祝福的時候，就用希伯來語說：“願上帝祝福你。”

「猶大和屬猶大城邑的人，農夫和放羊的人，要一同住在其中。疲乏的人，我使他飽飫，愁煩的人，我使他知足。先知說，我醒了，覺的睡得香甜。耶和華說，日子將到，我要把人的種，和牲畜的種，播種在以色列家，和猶大家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24—27）

神對耶利米講這些事的時候，耶利米非常興奮。知道神會復興祂的百姓是件美好的事，尤其是在他們面臨國破家亡的災禍之時。是神將他們帶離歷史中最黑暗的時期，來到末世神將恢復他們的榮耀，用愛澆灌他們的時期。

「耶和華說：日子將到，我要把人的種，和牲畜的種，播種在以色列家，和猶大家。我先前怎樣留意將他們拔出，拆毀，毀壞，傾覆，苦害，也必照樣留意將他們建立，栽植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27—28）

回頭看耶利米書第一章可見，神當年呼召耶利米做先知時，對他說：「我今日要立你在列邦列國之上，為要施行拔出，拆毀，毀壞，傾覆，又要建立，栽植。」（耶利米書1：10）

於是，耶利米就對百姓宣告：神的審判將要臨到。而現在，神宣告說：“我先前怎樣留意將他們拔出、拆毀、毀壞、傾覆、苦害，也必照樣留意將他們建立、栽植。”也就是說，神還會重建以色列，復興祂的百姓。

「當那些日子，不再說，父親吃了酸葡萄，兒子的牙酸倒了。但各人必因自己的罪死亡，凡吃酸葡萄的，自己的牙必酸倒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29—30）

以色列人說這俗語的意思是，人把受災的責任推給他們的父輩，這樣自己就不用承擔任何責任。

我記得，我還是孩子的時候，很多人都是把責任推給小孩。孩子們不得受責備。而我們長大後，現在人們卻把責任都推給了我們做父母的。因此，我們做孩子時和做父母時都受人責備。這樣真不划算，我是小孩的時候，他們推給小孩；我比如現在，人們把所有孩子的問題都推給大人。

有人說，人的性格是由遺傳、環境和時間造成的。其公式是：人的性格＝遺傳＋環境＋時間。他們還把這些理論做成一個數學的公式。不過，人們至今仍未確定各因素所占的百分比是多少。

但由此可以看出，我們人有一種傾向，就是喜歡把自己的過錯推到別人的身上。我們都不喜歡自己承擔自己該負的責任。如果我可以將責任推禦給某人，我一定會拿他來做替罪羊。要知道，如果有理想有環境，我就可成為一個完美的人。

我之所以脾氣暴躁，做這些該死的事情，都不是我的錯，都是環境造成的。我之所以沒拿好花瓶，將它打碎了，是因為隔壁房間的孩子們將電視聲音開得太大了。這是他們的錯。看到沒，我們總是想為自己的軟弱和失敗找藉口。

因此，在以色列人中，這個俗語非常流行：「啊！我的牙齒發酸，都是因為我父親吃了酸葡萄的緣故。」人們自己犯了錯，卻責怪自己的父親。但先知說：“到時候，人們不會再用這個俗語，因為每個人都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。”

事實上，到那時，我們每一個人站在神面前受審判的時候，人人都得為自己的行為

負責任，我們不能強辯說：「都是我父親害我的，因為我爸爸是一個不好的父親，以至於我沒有法認識神是一位好父親。」這種辯護是沒有用的，你必須自己回答神的審判。

現在，有些宗教組織試圖將你該負的責任承擔過去。他們說：“要知道，我是你的牧者，我們將為你負責。”結果，有許多人跟從他們。因為他們喜歡逃避自己該承擔的責任。人們總喜歡說：是撒旦讓你犯罪的。他們太高興了，因為他們可以讓撒旦來負責任。

其實，不是這樣！我們必須在上帝面前為我們自己的行為負責。來到上帝面前的時候，我們不能說：「啊！是因為我父親吃了酸葡萄，我的牙齒才酸倒。」不行，我們必須為自己的行為負責。你也一樣對你自己的行為負責任，不可將責任推到別人身上去。人人都應當為自己的言行到上帝面前來交帳。

「耶和華說：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，另立新約。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，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，與他們所立的約。我雖作他們的丈夫，他們卻背了我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31－32）

神說：我會立另一個新約，不像先前的約。

神與以色列人立了什麼約呢？以色列人當年從埃及出來到西乃山腳下時，神賜給他們律法說：“凡聽從、遵循這律法的，就是我的百姓。”

可見，神與他們立的第一個約，取決於他們對律法的順服。可他們卻違背了律法。神說，他們沒有遵行律法。故而，神說：_

“日期將到，我要與他們另立新約。不像先前的約，結果取決於他們對律法的順服與信守。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做我的子民等。”

但新的約究竟怎麼樣？

「耶和華說：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，乃是這樣，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，寫在他們心上，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33）

神說：新約是祂要讓他們心裏的態度發生改變。新約，不再只是外在的律法，強制人遵守。而是一個新的約，神將把祂的律法寫在我的心上，使我裏面的本性發生改變。顯然，這正是神為我們所做的。這正是基督教的精髓。

主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就是靈。我說：『你們必須重生』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」（約翰福音3：3，6-7）

你們需要這種新生命本質。當你們獲得新生命時，在你的心上就會有神寫的律法。這時，你心裏產生了全新的盼望。你之所以有如此大的改變，是因為神將祂的律法寫進入你的心裏。

這個新約是神借著耶穌基督為我們所立的約。在這個約中，生命本性的改變，從聖靈重生，和從耶穌基督而來的新性情都是指同一回事。重生真是太重要了，因為我們不能守神立的第一個約。因為我們都違反了神的律法，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因此，神為我們立了這個新約來成全我們。

舊約的基礎是人對律法的信守；新約則建立在我們對耶穌的信心上。舊約之所以失敗，是因為它建立在人的基礎上，新約能夠成全它建立在神工作的基礎上。

神今天與我們所立的新約，將來也會與以色列家訂立。現在他們仍想借著舊約與神建立起關係。但終究未能完成。他們已不能再給神獻上神所要求的祭物，以擺脫他們的罪。因此，他們仍需要藉著耶穌基督來除去他們的罪。

「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，和自己的弟兄，說：你該認識耶和華，因為他們從最小的，到至大的，都必認識我。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，不再紀念他們的罪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34）

那是多麼榮耀的約呢！神將赦免我們的罪孽，不再紀念我們的罪行。

「那使太陽白日發光，使星月有定例，黑夜發亮，又攪動大海，使海中波浪匍匐的，萬軍之耶和華是他的名，他如此說。這些定例，若能在我面前廢掉，以色列的後裔也就在我面前斷絕，永遠不再成國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35－36）

如果你能使太陽不發光，使海水不再匍匐，那麼，以色列才會在我們面前滅絕。這怎麼可能呢！

耶和華如此說：「若能量度上天，尋察下地的根基，我就因以色列後裔一切所行的棄絕他們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耶和華說：日子將到，這城必為耶和華建造，從哈楠業樓直到角門。準繩要往外量出，直到迦立山，又轉到歌亞。拋屍的全穀和倒灰之處，並一切田地，直到汲淪溪，又直到東方馬門的拐角，都要歸耶和華為聖，不再拔出，不再傾覆，直到永遠。」（耶利米書31：37－40）

有趣的是，這所講的哈楠業樓，迦立山，歌亞等處，如今都在耶路撒冷境內。該城已擴大到耶利米所說的這些地方。

第三十二章

猶大王西底家第十年，就是尼布甲尼撒十八年，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。（耶利米書32：1）

耶路撒冷是在西底家王第十一年淪陷的。所以這一段話是在亡國之前不久說的。

那時巴比倫王的軍隊圍困耶路撒冷，先知耶利米囚在護衛兵的院內，在猶大王的宮中；因為猶大王西底家已將他囚禁，說：「你為甚麼預言說：『耶和華如此說：「我必將這城交在巴比倫王的手中，他必攻取這城。猶大王西底家必不能逃脫迦勒底人的手，定要交在巴比倫王的手中，要口對口彼此說話，眼對眼彼此相看。巴比倫王必將西底家帶到巴比倫，西底家必住在那裏，直到我眷顧他的時候。你們雖與迦勒底人爭戰，卻不順利。』』」這是耶和華說的。（耶利米書32：2-5）

因為耶利米說了西底家王將被拿，與巴比倫王正面相見，王要被擄等，西底家王很不高興，就把先知下在監牢裏。而這個特別預言並不是按照時間順序排列在這裏的。本卷書的第三十四章將會進一步提到它。

可見，我們不能嚴格按照年代順序來看耶利米書中的預言。但今天我們要進到第三十四章來看這些預言。這裏看到的是第一部分。正是這一特別預言，致使先知耶利米被關進了監獄。此刻，他在監獄裏說：

「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：『你叔叔沙龍的兒子哈拿篋，必來見你，說：「我在亞拿

突的那塊地，求你買來；因你買這地，是合乎贖回之理。」』我叔叔的兒子哈拿篋，果然照耶和華的話，來到護衛兵的院內，對我說：『我在便雅憫境內，亞拿突的那塊地，求你買來，因你買來是合乎承受之理，是你當贖的，你為自己買來罷！』』我耶利米就知道這是耶和華的話。（耶利米書32：6-8）

令人不解的是，便雅憫那個時候已經淪陷於巴比倫人之手。而以以色列人將被擄七十年。為什麼耶利米還要買這塊地呢？

因此，當耶和華對他說：“你現在去將那地買下來。明天，你表兄會來叫你買這地，因為你買這塊地是合乎贖回之理。你買吧。”

聽見這個話，耶利米心裏想：“不對吧，一定不是主在對我說話。”那知，第二天他表兄哈拿篋果然來說：“喂，我父親希望你贖這地，因為這是你的權利。”這時，耶利米終於知道這話是耶和華的話。可是他心裏仍然覺得奇怪。心想，為什麼神要我做這樣一件事呢？但他還是順服了神。

「我便向我叔叔的兒子哈拿篋，買了亞拿突的那塊地，平了十七舍客勒銀子給他。我在契上畫押，將契封緘，又請見證人來，並用天平將銀子平給他。」（耶利米書32：9-10）

他付了錢。

「我便將照例按規所立的買契，就是封緘的那一張，和敞著的那一張，當著我叔叔的兒子哈拿篋和畫押作見證的人，並坐在護衛兵院內的一切猶大人眼前，交給瑪西雅的孫子尼利亞的兒子巴錄。當著他們眾人眼前，我囑咐巴錄說：『萬軍之耶和華

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要將這封緘的，和敵著的兩張契，放在瓦器裏，可以存留多日。」

（耶利米書32：11－14）

換言之要把契約收藏好，因為要等很長時間才能領回這地。所以要保存好。

「因為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『將來在這地必有人再買房屋，田地，和葡萄園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2：15）

可見，耶利米買地這件事是一個象徵，就是神會將他們從被擄之地回來。儘管這地現在在仇敵的控制之下，有一天還會回到我們手中。我們將重新擁有這片土地。

根據猶太人的律法，買賣土地或抵押財物時，都要簽訂法律文書，然後畫上押，封上印。等到贖買的日子到來時，通常買主最多可掌管六年，到了第七年，你如果有能力履行契約書上的條件，就可把地贖回去。

因此，到了可贖回財物的時候，你只要拿出契約書，打開封印，展開文書，然後付上買價的數目，就表示你有權贖，財物。財物也就再次歸你所有了。因此說，你不可能永久性地賣掉你的財物，除非你在可贖回的日子付不起贖金。

有關贖回財物的律法的補充條款是，如果說你沒有能力贖回，就可讓你的兄弟，叔叔或堂兄弟等你家裏的至近親屬來付錢，贖回財物。好使這塊地仍屬於你們家族，不落在外姓人手裏。而這位出來替你贖地的親戚，就被稱為至親的代贖者。

神設立這條有趣的律法，無疑是要讓我們看到更多的事情。從源頭上來說，是神創造了大地，祂才是土地的所有者。神把亞當和夏娃放在伊甸園裏後，才將土地的所有權交給了人，並吩咐說：

“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。因為我將它賜給了你，要你管理全地，並海裏的魚，空中的飛鳥，地上的走獸和各樣爬行的物。”

後來撒旦來到伊甸園中試探夏娃，夏娃聽從了祂，還把分別善惡樹的果子給亞當，亞當也吃了。當他們用這樣的行動來順服撒旦的時候，實際上就把管理全地的權力讓給了撒旦。從那個時候起，撒旦就變成了地球的掌管者，是人自己放棄了這個權柄，拱手交給了撒旦。

這樣，人類再也看不見神當初所造的世界，也看不見神想要建立的世界。所看見的只是一個充滿苦難的世界。但是，神從來都不願世界有苦難；雖然我們看見世界充滿偏見，但神從來不希望世界充滿偏見；雖然世界上到處都有富人欺壓窮人，但神從來都不希望世界變成這樣；雖然我們看見有兒童活活餓死，但這絕不是神想要的世界；

雖然今天的世界充滿苦難和邪惡，但神從來都不希望如此。所有的災難和邪惡都是因為人背叛神而產生的。因為人不願意順服神和神的律法，結果導致世界充滿了腐敗，強暴，貪婪和不公不義。

神的目的絕不是這樣。祂希望人類像兄弟一樣平等地住在一起。把今天的麻煩都歸因於神是不對的。我們不應該因為這個世界怎麼充滿罪惡，有畸形兒，還有許多邪惡的事，就歸罪於神。這並不是神想要的世界。這就是為什麼主耶穌兩次提到撒旦時，都稱牠為這世界的王的原因。

當人將管理全地的權柄送給撒旦時，人再也無法將它贖回來。人在屬靈上破產了。

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」（約翰福音3：16）

神賜下祂的獨生子有什麼目的呢？就是要為神贖回世界。主耶穌成為人，是為了可以做我們「至近的親屬」，將世界贖回來歸給神。

主耶穌開始出來侍奉的時候，撒旦曾把祂帶到一座高山上，將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華指給祂看，說：「你若在我面前下拜，這一切權柄，榮華，我都要給你，因為這原是交付我的，我願意給誰就給誰。」（路加福音4：5-7）

撒旦向主耶穌許願將世界都給祂時，祂沒有說：「你說什麼呢，這地才不屬於你呢！」主耶穌默認撒旦的權力。撒旦誇口說：“這地屬於我，我願意給誰就給誰，”當時，撒旦的誇口是真的，當時的世界確實屬於撒旦。

儘管耶穌已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付上了贖價，用祂的寶血救贖了我們，但這個世界仍然在撒旦的權下，歸撒旦管轄。正如羅馬書第八章所說：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，勞苦，直到如今，都在等候神和兒子顯現，期盼被贖的日子來到。

在啟示錄第四章裏，使徒約翰被提到天上看到神的寶座，又看到二十四長老圍坐在神周圍。在神的寶座前是玻璃海，在其上有基路伯。他們喊著：

「聖哉，聖哉，聖哉，昔在今在永在的神。」（啟示錄4：8）

這時，他又看見二十四位長老，取下他們頭上的冠冕，放在神的寶座面前，五體投地敬拜神。他們說：

「我們的主，我們的神，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。因為你創造了萬物，並且萬物

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。」（啟示錄4：11）

之後直到第五章，他看見坐寶座的右邊坐著一位，祂手裏拿著書卷，裏外都寫著字，用七印封嚴了。在耶利米書三十二章這裏，就提到兩張約書，一張已封好，另一張敞開著。其名目都和財產有關。而在啟示錄這裏，神手中握著的一卷七印封緘的約書，並有天使大聲宣告說：

「有誰配展開那書卷，揭開那七印呢？」（啟示錄5：2）

也就是說，誰能贖回全地，讓它重新歸給神呢？令人擔心的是：

“在天上，地上，地底下，沒有能展開能觀看那書卷的。因為沒有配展開，配觀看那書卷的，我就大哭。（啟示錄5：2-4）

為什麼使徒約翰大哭？因為如果沒有人贖回這地，撒旦就可永遠掌管這個世界。這讓約翰沒法承受。接著啟示錄第五章第5節說：

「長老中有一位對我說：「不要哭，看啊！猶大支派中的獅子，大衛的根。他已得勝，能已展開那書卷，」（啟示錄5：5-8）

約翰說：於是，我轉過身，看見了被殺的羔羊。祂走上前，從坐寶座者的右手中取過書卷。這時，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各拿著琴和盛滿了香的金爐，俯伏在羔羊面前。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。眾聖徒唱新歌說：

「你配拿書卷，配揭開七印，因為你曾被殺，用自己的血，從各族各方，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，叫他們歸於神，又叫他們成為國民，做祭司，歸於神，在地上執掌王

權。」（啟示錄5：9-10）

這時有千萬天使和許許多多聖徒一起禱告說：

「曾被殺的羔羊，是配得權柄，豐富，智慧，能力，尊貴，榮耀，頌贊的。」（啟示錄5：12）

可見，那將是何等榮耀的大日，那時，地上的國成為我主基督的國，全地都將恢復到神最初創造全地，將人安置在其中時所希望的樣子。

我們將生活在愛中，充滿了和諧，公義。那時，今天的所有商業體系都消失了，人人都過著合神心意的生活。沒有人爭論葡萄樹、無花果負盛名樹是屬於誰。

可見，耶利米書這裏看見的非常有趣。讓我們可以管窺神的律法。我另外發現一件有趣的事情是：在啟示錄中，主耶穌遵照摩西的律法拆開了封印。這時，神對全地的審判開始了。啟示錄第十章記載說，書卷已經打開，有一位大力的天使從天降下，他右腳踏海，左腳踏地，說：

“這世上的國已經成了主耶穌基督的國。”（啟示錄11：15）

天使宣告了主耶穌用寶血買贖回來的權柄。有意思的是，當年的猶太人通常要服役六年，第七年才能獲得自由。

回頭一算，大約六千年前亞當墮落了，成了罪和撒旦的奴隸。現在，我們已經接近第七個千年的尾聲，神贖回地球的日子已經很近了。我們很快就要進入另外一個千年。亞當失敗的年代究竟是在什麼時候，有好多不同演算法，其中有一個演算法是，

亞當失敗的時候在主前4004年前。

如果真是這樣，那第七個千年就在一九九六年開始。當然，我們不應該推算具體的日期。只是要曉得那日期已經很近了。因為人類在地上似乎只有六千年的時間。我們已經對大自然造成了夠多的摧殘，唯一剩下的就是人類最後彼此間的殘殺，造成人類的毀滅。而主就要在那一關鍵時刻介入，在地上建立祂的國度，祂永恆的國度。

所以，讀到耶利米書第三十二章這裏，能明白買贖契約和最近的買贖者的意義，是很有意思的事。在這裏，耶利米成為那一位「最近的買贖者」。哈納米自己不能贖回自己的財產，耶利米就替他贖。同樣地，人類無法贖回的地球，要靠主耶穌親自來為我們救贖全地和我們這些神的兒女。

「我將買契交給尼利亞的兒子巴錄以後，便禱告耶和華說：」（耶利米書32：16）

耶利米對這件事感到困惑：“主呀！去買這塊地也太愚蠢了，為何我要去做呢？”

「主耶和華阿，你曾用大能和伸出來的膀臂創造天地，在你沒有難成的事。」（耶利米書32：17）

我覺得研究聖經中的禱告很有價值。耶利米的這個禱告就是其中之一。，注意他是如何開始的：

“噢，神啊。你創造了萬物。在你沒有難成的事。” 這是多麼榮耀的開頭。

“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”（馬太福音6：9）

使徒們在禱告中非常好地跟著說：「主阿，你是造天，地，海和其中萬物的。」（使

徒行傳4：24)

禱告的時候，如何稱呼神非常重要。因為這可以提醒你自已是在跟誰說話。耶利米說：“在你沒有難成的事。”我們禱告的時候，最好要記得這一事實。

「你施慈愛與千萬人，又將父親的罪孽報應在他後世子孫的懷中，是至大全能的神，萬軍之耶和華是你的名。謀事有大略，行事有大能，注目觀看世人一切的舉動，為要照各人所行的，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。在埃及地顯神跡奇事，直到今日在以色列和別人中間也是如此，使自己得了名聲，正如今日一樣。用神跡奇事，和大能的手，並伸出來的膀臂，與大可畏的事，領你的百姓以色列出了埃及。將這地賜給他們，就是你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賜給他們流奶與蜜之地。他們進入這地得了為業，卻不聽從你的話，也不遵行你的律法，你一切所吩咐他們行的，他們一無所行，因此你使這一切的災禍臨到他們。看哪，敵人已經來到，築壘要攻取這城，城也因刀劍，饑荒，瘟疫，交在攻城的迦勒底人手中。你所說的話都成就了，你也看見了。」

(耶利米書32：18-24)

爸說會有刀劍，饑荒，瘟疫。神啊，我們也看見了。

「主耶和華阿，你對我說：『要用銀子為自己買那塊地，』」(耶利米書32：25)

神啊，你的智慧無與倫比。你成就了這一切事情。但是，主啊，叫我買下我叔父這塊地，還是智慧之舉嗎？巴比倫人都已經佔領了那裏。

「又請見證人，其實這城已交在迦勒底人的手中了。」(耶利米書32：25)

敵人都已佔領了那地，為什麼我要花錢去買就要毀於一旦的土地呢？有意思的是我

們看到，耶利米說了一篇稱頌神的話之後，才開始談到自己心中的疑惑，在談到神的大能之後才把他心中真正的問題提出來。“神啊，你成就了那麼多事情。現在請你告訴我，為什麼要買迦勒底人已經佔領的土地？”神回答說：

「記住，我是耶和華，」（耶利米書32：27）

神直接從耶利米的禱告挑出話來對他說：

「我是凡有血氣者的神，在我豈有難成的事麼？」（耶利米書32：27）

耶利米說：「主啊，你是耶和華，在你沒有難成的事。」神就說：「我是耶和華，在我豈有難成的事麼？」

「耶和華如此說：『我必將這城交付迦勒底人的手，和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手，他必攻取這城。攻城的迦勒底人，必來放火焚燒這城，和其中的房屋，在這房屋上，人曾向巴力燒香，向別神澆奠，惹我發怒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2：28-29）

以色列人當時的屋頂都是平頂的。屋頂往往是他們的室外就餐處。當時，經常可看到有人在清掃房頂。因為在那時，他們常常在房頂上向假神燒香獻祭，致澆奠禮。故而，神說：“我要將這一切都燒毀。”

「以色列人和猶大人，自從幼年以來，專行我眼中看為惡的事，以色列人盡以手所作的惹我發怒。」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「這城自從建造的那日，直到今日，常惹我的怒氣和忿怒，使我將這城從我面前除掉。是因以色列人和猶大人一切的邪惡，就是他們和他們的君王，首領，祭司，先知，並猶大的眾人，以及耶路撒冷的居民所行的，惹我發怒。他們以背向我，不以面向我；我雖從早起來教訓他們，他們卻不聽

從，不受教訓。竟把可憎之物，設立在稱為我名下的殿中，污穢了這殿。他們在欣嫩子谷，建築巴力的邱壇，好使自己的兒女經火歸摩洛，他們行這可憎的事，使猶大陷在罪裏，這並不是我所吩咐的，也不是我心所起的意。」（耶利米書32：30—35）

他們讓自己的兒女經火歸給摩洛神。

「他們行這可憎的事，使猶大陷在罪裏，這並不是我所吩咐的，也不是我心所起的意。現在論到這城，就是你們所說已經因刀劍，饑荒，瘟疫，交在巴比倫王手中的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我在怒氣，忿怒，和大惱恨中，將以色列人趕到各國，日後我必從那裏將他們招聚出來，領他們回到此地，使他們安然居住。」（耶利米書32：35—37）

耶和華說：「沒錯，這些事都會在將來實現。將來，我會將他們從各國召回來。無論我現在在烈怒中將他們趕到何處，我都會將他們帶回此地，讓他們安然居住。」

「『他們要作我的子民，我要作他們的神。我要使他們彼此同心同道，好叫他們永遠敬畏我，使他們和他們後世的子孫得福樂。又要與他們立永遠的約，必隨著他們施恩，並不離開他們，且使他們有敬畏我的心不離開我。我必歡喜施恩與他們，要盡心盡意，誠誠實實，將他們栽於此地。』因為耶和華如此說，『我怎樣使這一切大禍臨到這百姓，我也要照樣使我所應許他們的一切福樂，都臨到他們。你們說：

「這地是荒涼，無人民，無牲畜，是交付迦勒底人手之地。日後在這境內，必有人置買田地。」在便雅憫地，耶路撒冷四圍的各處，猶大的城邑，山地的城邑，高原

的城邑，並南地的城邑，人必用銀子買田地，在契上畫押，將契封緘，請出見證人，因為我必使被擄的人歸回。」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（耶利米書32：38-44）

神說：耶利米不用擔心，百姓一定會回到這裏，這地仍將歸給他們。我會成就我的應許，帶他們回來。

第三十三章

耶利米還囚在護衛兵的院內，耶和華的話第二次臨到他說：「成就的是耶和華，造作為要建立的也是耶和華；耶和華是祂的名。祂如此說：『你求告我，我就應允你，並將你所不知道，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3：1-3）

耶利米正在呼求神。而神說：「你求告我，我就應允你。」

「並將你所不知道，又大又難的事，指示你。」（耶利米書33：3）

這是神的一個邀請。神對耶利米挑戰說：“你要禱告我，我就應允你。”而你也許會說：“我已經祈求啦。”但神說：“你求告我，我就應允你，並將你所不知道，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。”這是多麼榮耀的應許。如果你向神呼求，祂會將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。

「論到這城中的房屋，和猶太王的宮室，就是拆毀為擋敵人高壘和刀劍的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『人要與迦勒底人爭戰，正是拿死屍充滿這房屋，就是我在怒氣和忿怒中所殺的人，因他們的一切惡，就掩面不顧這城。看哪，我要使這城得以痊癒安舒，使城中的人得醫治；又將豐盛的平安和誠實顯明與他們。我也要使猶大被擄的和以色列被擄的歸回，並建立他們和起初一樣。我要除淨他們的一切罪，就

是向我所犯的罪；又要赦免他們的一切罪，就是干犯我，違背我的罪。這城，要在地上萬國人面前，使我得頌贊，得榮耀，名為可喜可樂之城。萬國人因聽見我向這城所賜的福樂，所施的恩惠平安，就懼怕戰兢。」耶和華如此說：「你們論這地方說：『是荒廢無人民無牲畜之地，但在這荒涼無人民無牲畜的猶大城邑，和耶路撒冷的街上，必再聽見有歡喜和快樂的聲音，新郎和新婦的聲音，並聽見有人說：「要稱謝萬軍之耶和華，因耶和華本為善，他的慈愛永遠長存。」又有奉感謝祭到耶和華殿中之人的聲音，因為我必使這地被擄的人歸回，和起初一樣。』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（耶利米書33：4-11）

神在這裏應許祂將復興以色列國。祂說：“我一定會成就這事。雖然現在這地荒涼，但是，城裏一定還會有歡喜和快樂的聲音，並要聽見有人稱頌耶和華說：耶和華本為善，祂的慈愛永遠長存。”

「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：『在這荒廢無人民無牲畜之地，並其中所有的城邑，必再有牧人的住處，他們要使羊群躺臥在那裏。在山地的城邑，高原的城邑，南地的城邑，便雅憫地，耶路撒冷四圍的各處，和猶大的城邑，必再有羊群從數點的人手下經過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』耶和華說：『日子將到，我應許以色列家和猶大家的恩言，必然成就。當那日子，那時候，我必使大衛公義的苗裔長起來；他必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3：12-15）

大衛公義的苗裔到底是誰呢？就是耶穌基督。這裏談到主耶穌再來重建神的國度時，神一定會使以色列回到故土，得到神的供應。

「在那日子猶大必得救，耶路撒冷必安然居住，祂的名必稱為『耶和華我們的義。』因為耶和華如此說：『大衛必永不斷人坐在以色列家的寶座上』；祭司利未人在我面前也不斷人獻燔祭，燒素祭，時常辦理獻祭的事。」（耶利米書33：16-18）

你會問，為什麼他們那個時候還要獻祭和祭祀呢？耶穌基督不是一次性永遠解決我們的罪了嗎？

請注意，這裏說的不是贖罪祭。那已經被主完全成就了。這裏提到的只是馨香祭。這是種分別為聖的祭。往往是把一隻羔羊帶來交給祭司殺了，然後將之燒烤好。等祭司將其中一部分獻給神後，你就可坐下來分享其他部分。

這時，他們往往會將脂油部分焚燒，獻給神。表示說：「神，我將自己獻給你。」而吃剩下的部分，則表示與神的聯合，有與神交通的意思。

素祭也與此類似，都有與神交通的意思。那時，已不再有贖罪祭。因為耶穌已經成全了贖罪祭。但我們知道在國度時期，在耶路撒冷將會有大型的獻祭和燒烤聚會。我們將與神在一起榮耀地交通。

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：「耶和華如此說...」（耶利米書33：19-20）

神這是要放棄以色列嗎？或者是神已經放棄了以色列？有些告訴你教會將會經歷大災難的人說是的。但是聽聽這裏神怎麼說：

「耶和華如此說：『你們若能廢棄我所立白日黑夜的約，使白日黑夜不按時輪轉，就能廢棄我與我僕人大衛所立的約，使他沒有兒子在他的寶座上為王，並能廢棄我與事奉我的祭司利未人所立的約。天上的萬象不能數算，海邊的塵沙也不能鬥量；

我必照樣使我僕人大衛的後裔和事奉我的利未人多起來。』」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：「你沒有揣摩這百姓的話麼？他們說：『耶和華所揀選的二族，他已經棄絕了。』他們這樣藐視我的百姓，以為不再成國。」（耶利米書33：20—24）

這就是今天人們說的，神揀選的，又廢除了。

他們這樣藐視我的百姓，以為不再成國。耶和華如此說：『若是我立白日黑夜的約不能存住，若是我未曾安排天地的定例。我就棄絕雅各的後裔，和我僕人大衛的後裔，不使大衛的後裔治理亞伯拉罕以薩雅各的後裔，因為我必使他們被擄的人歸回，也必憐憫他們。』（耶利米書33：24—26）

可見，神一再重複祂將在以色列人身上做工。

第三十四章

在第三十四章，耶利米將談到西底家的命運。其背景是第三十一章中所記的西底家王把耶利米投入了監獄。

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率領他的全軍和地上屬他的各國各邦，攻打耶路撒冷和屬耶路撒冷所有的城邑。那時，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：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說：『你去告訴猶大王西底家，耶和華如此說：『我要將這城交付巴比倫王的手，他必用火焚燒。』』」（耶利米書34：1—2）

西底家王對此十分忿怒，便把耶利米收押。

「你必不能逃脫他的手，定被拿住，交在他的手中。你的眼要見巴比倫王的眼，他

要口對口和你說話，你也必到巴比倫去。」（耶利米書34：3）

這是西底家引證要關押耶利米的原因。

「猶大王西底家阿，你還要聽耶和華的話。耶和華論到你如此說：『你必不被刀劍殺死。你必平安而死，人必為你焚燒物件，好像為你列祖，就是在你以前的先王焚燒一般。人必為你舉哀說：「哀哉！我主阿。」耶和華說，這話是我說的。』」於是先知耶利米在耶路撒冷將這一切話告訴猶大王西底家。那時，巴比倫王的軍隊正攻打耶路撒冷，又攻打猶大所剩下的城邑，就是拉吉和亞西加。原來猶大的堅固城只剩下這兩座。西底家王與耶路撒冷的眾民立約，要向他們宣告自由，叫各人任他希伯來的僕人和婢女自由出去，誰也不可使他的一個猶大弟兄作奴僕。（此後，有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。）所有立約的首領和眾民，就任他的僕人婢女自由出去，誰也不再叫他們作奴僕。大家都順從，將他們釋放了。後來卻又反悔，叫所任去自由的僕人婢女回來，勉強他們仍為僕婢。因此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，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，『我將你們的列祖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的時候，與他們立約，說：「你的一個希伯來弟兄，若賣給你服事你六年，到第七年你們各人就要任他自由出去。」只是你們列祖不聽從我，也不側耳而聽。如今你們回轉，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各人向鄰舍宣告自由，並且在稱為我名下的殿中，在我面前立約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4：4-15）

事情真是這樣。他們並沒有聽從。但你們要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各人向鄰舍宣告自由。

「如今你們回轉，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各人向鄰舍宣告自由，並且在稱為我名下的殿中，在我面前立約。你們卻又反悔，褻瀆我的名，各人叫所任去隨意自由的僕人婢女回來，勉強他們仍為僕婢。所以耶和華如此說：『你們沒有聽從我，各人向弟兄鄰舍宣告自由。看哪！我向你們宣告一樣自由，就是使你們自由於刀劍饑荒瘟疫之下，並且使你們在天下萬國中拋來拋去。』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『猶大的首領，耶路撒冷的首領，太監，祭司，和國中的眾民，曾將牛犢劈開，分成兩半，從其中經過，在我面前立約。後來又違背我的約，不遵行這約上的話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4：15-19）

他們立約時做過這些，就是將牛犢劈開，分成兩半，從其中經過，作為立約的表示。但是後來他們違背所立的約。

「我必將他們交在仇敵和尋索其命的人手中；他們的屍首必給空中的飛鳥和地上的野獸作食物。並且我必將猶大王西底家和他的首領，交在他們仇敵和尋索其命的人，與那暫離你們而去巴比倫王軍隊的手中。」耶和華說：「我必吩咐他們回到這城，攻打這城，將城攻取，用火焚燒。我也要使猶大的城邑變為荒場，無人居住。」（耶利米書34：20-22）

這是因為他們背離了所立的約。他們當初釋放所有的奴僕和婢女，做得很對。按照猶太律法的要求，如果希伯來奴僕服侍了你六年，第七年就要讓他自由。這一點先前我曾提及過。

人類已經在撒旦的權下過了六千年。而在千禧年時，基督將釋放我們自由，將撒但

捆綁一千年。

第三十五章

當猶大王約西亞之子約雅敬的時候，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：（耶利米書35：1）

此刻，我們要回到先前的時候，直至西底家做王以前。這裏講的則是約雅敬做王時的預言。

當猶大王約西亞之子約雅敬的時候，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：「你去見利甲族的人，和他們說話，領他們進入耶和華殿的一間屋子，給他們酒喝。」我就將哈巴洗尼雅的孫子雅利米雅的兒子雅撒尼亞和他弟兄，並他眾子，以及利甲全族的人，領到耶和華的殿，進入神人伊基大利的兒子哈難眾子的屋子。那屋子在首領的屋子旁邊，在沙龍之子把門的瑪西雅屋子以上。（耶利米書35：1-4）

這裏有好多名字都對我們沒太大意義。神只是叫耶利米帶一些利甲族的人到聖殿的一間屋子裏，給他們酒喝。於是，就照做了。

於是我在利甲族人面前設擺盛滿酒的碗和杯，對他們說：「請你們喝酒。」他們卻說：「我們不喝酒，因為我們先祖利甲的兒子約拿達曾吩咐我們說：『你們與你們的子孫，永不可喝酒，也不可蓋房，撒種，栽種葡萄園，但一生的年日要住帳棚，使你們的日子在寄居之地得以延長。』凡我們先祖利甲的兒子約拿達所吩咐我們的話，我們都聽從了。我們和我們的妻子兒女，一生的年日都不喝酒，也不蓋房居住，也沒有葡萄園，田地，和種子，但住帳棚，聽從我們先祖約拿達的話，照他所吩咐我們的去行。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上此地來，我們因怕迦勒底的軍隊和亞蘭的軍隊，

就說：「來罷！我們到耶路撒冷去。這樣，我們纔住在耶路撒冷。」（耶利米書35：5-11）

利甲族的後裔屬於遊牧民族，很像今天以色列的貝多因族。他們住帳篷，不喝酒。在耶路撒冷周圍至今仍可見住在帳篷裏的貝多因族人。以色列政府曾為他們建造房屋讓他們居住，可是他們不喜歡住房子，更喜歡住帳篷。結果以色列政府為他們建造的房屋就空了下來。他們至今仍住在那一帶。

貝多因人是很有趣的參觀對象。他們既不喝酒，又不種地，也沒有葡萄園，大多數都是牧羊人，總是帶著帳篷從一個地方遷移到另一個地方。這跟耶利米書第三十五章的利甲族非常相像。他們的一個先祖曾吩咐他們說：不要喝酒，不要住房屋，不要種植葡萄園，一生都要以遊牧為生。結果他們就持守了下來，一直持守了好幾百年，到如今還堅守著。

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：「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『你去對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說：「耶和華說：『你們不受教訓，不聽從我的話麼？』』』」（耶利米書35：12-14）

就是他們的祖先。

「利甲的兒子約拿達所吩咐他子孫不可喝酒的話，他們已經遵守，直到今日也不喝酒，因為他們聽從先祖的吩咐。我從早起來警戒你們，你們卻不聽從我。」（耶利米書35：14）

神這是要表明兩件事的不一致性。你們看：這裏有一批人，給他們酒，他們都不喝。

為什麼呢？因為幾百年以前，他們的一個祖先曾吩咐說，你們不要喝酒，你們的子孫也永不可喝酒。他們就遵守了那命令直到今天。神接著說：可是我、對你們說話，你們卻不肯聽。那些人對他們祖先的命令都那麼遵從，你們卻不肯聽從我。

「我從早起來，差遣我的僕人眾先知去，說：『你們各人當回頭離開惡道，改正行為，不隨從事奉別神，就必住在我所賜給你們和你們列祖的地上。』只是你們沒有聽從我，也沒有側耳而聽。利甲的兒子約拿達的子孫，能遵守先人所吩咐他們的命，這百姓卻沒有聽從我。因此，耶和華萬軍之神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『我要使我所說的一切災禍臨到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一切居民。因為我對他們說話，他們沒有聽從；我呼喚他們，他們沒有答應。』」（耶利米書35：15-17）

神說，我要讓審判都臨到你們。

耶利米對利甲族的人說：「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『因你們聽從你們先祖約拿達的吩咐，謹守他的一切誠命，照他所吩咐你們的去行。所以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「利甲的兒子約拿達必永不缺人侍立在我面前。」』」（耶利米書35：18-19）

神說：我必不讓利甲的子孫被剪除。結果他們今天仍然存在。他們今天仍舊遵守他們的祖先約拿達的吩咐，不住房屋，只住帳篷，不耕種，也不喝酒。真的很有意思。神說：“我的百姓將不會被毀滅，被分散到世界各地。他們卻不會被毀滅，一定會留在此地。”

弟兄姐妹，這些事情被記錄下來，是為了讓我們受教益。不是放在我們的面前，讓

我們看見後說：「哎呀！以色列人拒絕神，背離神，他們真是太糟糕，太可惡，竟然毀了與神所立的約。他們怎麼可以敬拜那些外邦的偶像！神不得已才審判他們，他們實在太不象話了!.....」

讀先知書不是為了讓我們來批評猶太人，反而是叫我們有前車之鑒，不去拜偶像；讓我們學習聽從、遵行神的命令，學習全心尋求神；讓我們學習過神喜悅的生活，而不是效法他們離棄神，而要學習過一個在神面前有意義的生活。

願神保守你們，在下個禮拜中過一個討神喜悅的生活；遵行神的話，聽從祂的聲音，和祂交通。願神保守你們，看顧你們，與你們同在，賜給你們美好的一個禮拜。奉主基督的名，阿門。